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的要求，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完善、运行及监督情况，制定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程序和方法、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整改情况均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规范体系，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有效控制和监督作用，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公司对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2024 年度董事长廖廷君先生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薪酬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及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2024 年度董事、总经理傅利才先生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薪酬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及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2024 年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及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五）《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净利润 7,625.74 万元，实际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136,246.57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根据现行会计政策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结合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于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事项，未发现有损害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严格按市场定价，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存在没有披露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的事项；公司不存在以其他方式变相资金占用的事项；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益智                      向朝阳                      王积慧

2025 年 4 月 13 日